

# 文艺百话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WENYI BAIHUA

施 融 存 著

# 文艺百话

施蛰存 著

(沪)新登字201号

文 艺 百 话

施蛰存 著

---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中山北路3663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江苏如东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4.25 字数：350千字

1994年4月第一版 1995年11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1,001—6,000本

---

ISBN 7-5617-1052-6/I·081 定价：19.30元

## 序 引

1927年4月12日，这一天结束了我的学校生活，也结束了我刚刚开始不久的政治生活。做了五个月亡命之徒，去到一个中学做语文教师，依赖我的语文知识谋生活命。那时候，各地青年，和我的情况相同或近似的，多得很。他们陆续流亡到上海来，没有治生的本钱，也找不到工作，只得靠一枝笔维持最低水平的生活。

我，和这样一群人，当时被称为“文学青年”，其意义是：“无业流氓”的雅号。这一群青年人，或者孤军奋斗，或者三个五个合伙，在上海“打天下”，随时有被上海挤出去的，也有新来投奔上海的。从1927到1937这十年期间，上海是中国新文学运动第二个十年的“繁华市”。1937年的抗日战争结束了这个市场，这一代的文学青年烟消云散了。

我在上海“文学青年”的队伍中混迹了十年，写了五本小说集，几十首诗，译了七、八本外国文学书，写过一些杂文，编过几个文学刊物，几套文学丛书，工作似乎做了不少，结果是一肩行李，飘泊西南，从此放弃了文学，也不再是青年了。

1937年，开明书店为我印出了一本《灯下集》，是这十年间我写的散文的结集。

从1938到1948，这十年是抗战和内战时期。我在大后方的报刊上发表过几十篇杂文。1946年回上海后，又写了一些杂文。1947年，上海怀正文化社为我印了一本《待旦录》，作为抗战时期

所写杂文的结集。

1950年到1957年，忙于改造思想，适应新环境，又以业余时间译述苏联及东欧各国的文学作品，极少在报刊上发表杂文。却想不到偏偏就是由于一篇千字小文，被列入为“五类分子”中最低微的一类，做了二十年“元祐党人”。

在这二十年中，人身自由和发表文章的自由，都被禁锢，我没有再写杂文的机会。不过，在1968年，做“牛鬼蛇神”的时候，监督“牛棚”的红卫兵忽然“勒令”每一个“老牛鬼”每天要交一篇“思想汇报”。于是我们中文系的“老牛鬼”每天上午必须在“牛棚”里写文章，汇报思想。文章不许长，只要写两页抄本纸。这正是小品文或鲁迅式杂文的适度篇幅。我每天上午写一篇“随感录”式的文章，除了最后一段是自我批判式的八股文之外，上文全是抒情记事的小品文。红卫兵头头把我们每天交的“思想汇报”拿去公布在第一宿舍门口的黑板上，每天有不少学生来看。听说有些学生私下里欣赏我的这些思想小品，因为它们既联系到社会现实，又表现了思想觉悟，完全符合了“领导上”的要求。这种小品文，我大约写了三个月，算来应该有七、八十篇，可惜“文化革命”结束后，这一批文件没有发还，也不知下落。否则，很可以选几篇编入本集，以填补一个空白。

1979年，开始有“大地回春”的气象，我禁不起报刊编者的“恭维”和“敦促”，意志不坚，又弄起笔头来了。三、四年间，散文、杂文、论文，写了不少。1983年3月，生了一场破腹开腔的大病，在医院里躺了差不多两年，不得不就此搁笔。在这一期间，应国靖受出版社的委托，为我编了一本散文选集。他从《灯下》、《待旦》二集中选取了39篇，又从我保存的自1979年以后的杂文剪报中选取了9篇，合为一集，于1988年由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印行，书名就称为《施蛰存散文选集》。

1985年以后，我身有残疾，不能行动，从此停止了一切社会生活。整天坐在家里，除执笔为文外，几乎无事可做。于是我的杂文又大量产生，其中就不免有许多是应酬即席之文，卑不足道。

今年体气大衰，才想到应该把我的文字生涯做个结束。找出历年保存的杂文剪报，分别编为三本文集，这是第一本。谈文学的长长短短杂文，编定103篇，取名为《文艺百话》。我曾印行过一本《唐诗百话》（1987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一集《金石百咏》（在巴蜀书社出版的《北山集古录》中，1989年），又有一部《唐碑百选》，在香港出版的《书谱》双月刊中发表了一部分，还有一种《浮生百咏》，曾在1990年的《光明日报》上发表过80首。现在，这本《文艺百话》算是我的第五本“百字辈”著作了。

我把这些文艺杂文分为四组。第一组是篇幅较大的文艺论文。我不会写学究式的学术论文，但毕竟也写过几篇。这些论文，我本想另外编一本书，但是，由于数量不多，早年发表过的几篇又无法找到，因此就只好编在这里，反正它们也是有关文艺的。

第二组是1933年到1955年所写的文艺杂文，可以说是一些劫后残存稿。《灯下》、《待旦》二集中已收的，不再编入。有许多一时无法找到的印本，还有我自己已忘却的文字，都无法收入。

1985年是我的生命与生活的分水线。我把1979到1985年所写的杂文编为第三组，把1985年以后的编为第四组。对我来说，这是意味着一个里程碑记录。

这里所收的都是关于文艺及语文的杂文。应当感谢刘凌和陈子善两位，他们为我找到不少材料，否则我自己恐怕收集不到这么多。关于人与事的回忆文字，以及与文艺没有关系的杂文，将另编二集，书名未定，无法预告了。

施蛰存

1992年12月25日

# 目 录

序引 ..... ( 1 )

## I 论 述

汉乐府建置考	( 1 )
说“飞动”	( 17 )
说杜甫《戏为六绝句》	( 23 )
小说的分类	( 36 )
说“话本”	( 45 )
“变文”的“变”	( 56 )
论文学语言	( 67 )
现代美国文学	( 77 )
西学东渐与外国文学的输入	( 81 )
《外国独幕剧选》引言(上)	( 105 )
《外国独幕剧选》引言(中)	( 110 )
《外国独幕剧选》引言(下)	( 114 )

## II 杂 文(1933—1955)

关于《现代》诗的三份史料 ..... ( 120 )

《域外文人日记抄》引言	(128)
从亚伦坡到海敏威	(131)
关于王谑庵	(133)
秋水轩诗词	(136)
《邻二》的佚文	(140)
八股文	(142)
小说中的对话	(145)
关于《黄心大师》	(151)
宫女与妓女	(155)
革命时代的夏里宾	(157)
一人一书(上)	(161)
一人一书(下)	(168)
“文”而不“学”	(176)
《戴亚王》后记	(182)
《自杀以前》译本题记	(186)
《称心如意》引言	(189)
伊凡·伐佐夫及其《轭下》	(191)
马丁·安德逊·尼克索	(200)
狄根司小说中的旅店	(210)

### III 杂 文(1979—1985)

关于《世界短篇小说大系》	(217)
重印《燕子龛诗》引言	(220)
古汉语	(222)
《戴望舒译诗集》序	(224)

重印《边城》题记	(227)
重印《杂拌儿》题记	(230)
重印《赣第德》题记	(232)
文艺理论工作者的新任务	(234)
“管城三寸尚能雄”	(237)
说“散文”	(241)
重印《黄金》题记	(245)
《明人小品选》序	(248)
我治什么学?	(250)
《域外诗抄》序引	(254)
寒山寺碑二题	(256)
旧诗新做	(259)
祠庙·宫观·庵寺	(261)
堂名的起源	(264)
支那·瓷器·中华	(266)
善秉仁的《提要》	(269)
十年治学方法实录	(271)
全集·文集·选集	(275)
《现代作家书简》二集序	(277)
重印全份《现代》引言	(279)
读《现代》重印本书感	(282)
关于“当代文学史”	(284)
我的第一本书	(289)

#### IV 杂 文(1986—1992)

杂谈《金瓶梅》	(294)
重读“二梦”	(299)
谈戴望舒的《雨巷》	(301)
《花间新集》序	(303)
奥维德及其《爱的艺术》	(305)
《四婵娟》注释本序	(311)
新版《蓓尔达·迦兰》引言	(314)
我写《唐诗百话》	(317)
《戴望舒诗全编》引言	(319)
说说我自己	(325)
读报雌黄	(330)
《刘大白选集》序	(334)
关于潮州唱本的通信	(337)
古今中外的“小说”	(339)
《十年创作集》自叙	(342)
俗文学及其他	(346)
再说“坐”	(350)
《逸梅选集》序	(352)
读杨绛《洗澡》	(355)
《徐芳诗集》序	(357)
董其昌是什么人?	(362)
关于《轭下》的两封信	(363)
历史的“近代”与文学的“近代”	(368)
1900年以后的近代文学	(370)
《翻译文学集》第一卷编选说明	(372)

《翻译文学集》第二卷编选说明	(376)
《翻译文学集》第三卷编选说明	(379)
为书叹息	(383)
文学史不须“重写”	(388)
关于“竹枝词”	(391)
批《兰亭序》	(394)
禅学	(397)
书目	(400)
樊楼异史	(402)
林纾	(404)
房内	(406)
莼羹	(409)
花的禅意	(412)
看书·读书	(416)
鲁拜·柔巴依·怒湃	(418)
《浦江清杂文集》序	(421)
《自由谈》旧话	(423)
《随笔文学选集》序言	(425)
谈“漫画”	(428)

## 附录

苏曼殊佚画题记	(430)
闻一多讲杜诗	(433)

## 汉乐府建置考

“乐府”这一名称，在汉武帝以前的史文中早已出现了。

《史记·乐书》曰：

高祖过沛诗《三侯之章》，令小儿歌之。高祖崩，令沛得以四时歌舞宗庙。孝惠、孝文、孝景无所增更，于乐府习常肄旧而已。

《汉书·礼乐志》曰：

高祖乐楚声，故《房中乐》，楚声也。孝惠二年，使乐府令夏侯宽备其箫管，更名曰《安世乐》。

又曰：

高祖既定天下，过沛，与故人父老相乐，醉酒欢宴，作“风起”之诗，令沛中僮儿百二十人习而歌之。至孝惠时，以沛宫为原庙，皆令歌儿习吹以相和，常以百二十人为员。文景之间，礼官肄业而已。

《上林赋》郭璞注：

巴蜀间中有渝水，猿居其上，皆刚勇好舞。初，高祖募取，以平三秦，后使乐府习之。（刘渊林注《蜀都赋》同）

但又说这是汉武帝创置的一个机构。

《汉书·礼乐志》曰：

至武帝定郊祀之礼，祠太一于甘泉，就乾位也；祭后土于汾阴，泽中方丘也。乃立乐府，采诗夜诵，有赵、代、秦、楚之

讴，以李延年为协律都尉。多举司马相如等数十人，造为诗赋，略论律吕，以合八音之调。

又《艺文志》曰：

自孝武立乐府而采歌谣，于是有代赵之讴，秦楚之风。皆感于哀乐，缘事而发。

因此有人以为武帝以前《史》、《汉》所载的“乐府”是追书的，但夏侯宽为乐府令，官名岂可追书？按高祖既平天下，萧何定律令，叔孙通制礼仪，张苍首律历，典章文物，粲然大备。且高祖“重祠而敬祭”，非但“悉召故秦祀官”，复置太祝、太宰如故，而且还新设了许多祀祠。祠祭必设乐。高祖之时，必然也有合乐的机构，故至少在惠帝二年时，必然已经有了“乐府”这一机构。

礼乐向来是“奉常”的职守。“奉常”本是古之“礼官”，颜师古注曰：“常，王者旌旗也，画日月焉，王有大事，则建以行。礼官主奉持之，故曰奉常也。”故秦代即以“奉常”掌宗庙礼仪，其官曰奉常丞。汉因秦制，仍继续设置此官。景帝中元六年，改名曰“太常”。其属官有太乐、太祝等六令丞。《三侯之章》和《房中乐》都是宗庙祀乐，正该是太乐令丞所典守的职司，可知《史》、《汉》二书此处所云“乐府”，必属于“太常丞”管辖下的“太乐署”，故《史记》所云“于乐府习常肄旧而已”与《汉书》所云“礼官肄业而已”，此二语并不乖违，正可以说明此时之“乐府”乃隶属于“礼官”者也。

因此，《汉书·礼乐志》所谓“武帝……乃立乐府”一语，即不能像颜师古注那样，解作：“始置之也。乐府之名，盖起于此。”因为汉武帝不过把“乐府”从太乐署分立开来，使它扩大成别一机构，并改隶于“少府”而已。

《汉书·百官公卿表》：

少府，秦官，掌山海地泽之税，以给供养。属官有……乐府……令丞。……武帝太初元年……乐府（有）三丞……哀帝

省乐府。

汉武帝以元鼎四年(前113年)立后土祠于汾阴。元鼎五年冬立泰畤于甘泉。元鼎六年灭南越。灭南越之后，“嬖臣李延年以好音见”。然则“立乐府”必在元鼎六年(前111年)。又六年而为太初元年(前104年)，乐府丞自一人增设至三人了。

但我们知道司马相如卒于元狩五年(前118年)，他的“造为诗赋”，必不可能在李延年为协律都尉以后。故《汉书·礼乐志》这一段话，似乎先后失次。按《汉书·李延年传》云：

是时上方兴天地诸祠，欲造乐，令司马相如等作诗颂，延年辄承意弦歌所造诗，为之新声曲。

由此可知事实是司马相如等人作诗颂在前，李延年为协律都尉在后，武帝初即位，尤敬鬼神之祀，窦太后崩后，即征文学之士草巡狩、封禅等事。大概此时司马相如等文人所造诗颂，原来计划为属于太常的“乐府”中所用，其后“乐府”改属少府，故李延年“承意”为之作新声曲也。

“乐府”从太常改属少府，此事之意义即俗乐与雅乐的对立。原来太常所属太乐署所执掌的是雅乐，即古乐。郊祀飨宴诸乐，本当以雅乐为准，所谓“王者必因前王之礼，顺时施宜，有所损益”也(《汉书·礼乐志》)。但是汉初诸帝，都喜欢楚歌新曲，即当时盛行于民间的俗乐，故高祖自己所吟的《三侯之诗》以及唐山夫人所造的“房中祠乐”，也都是楚歌。以这种俗乐用于郊庙大典，未免改革过甚，势必为许多遵守古制的人所反对，故文帝以后，贾谊、董仲舒、汲黯诸公卿大臣屡次进言，反对此种非正统的淫祀郑声。可是武帝本人却特别喜爱楚辞，再加以遇到了一位俗曲专家李延年，能为新声变曲，便索性把“乐府”从太常丞手里划出来改属少府。少府的经费归于皇家私人生活开支，公卿大臣不便多管，这样就可以两全其美。太乐署执掌雅乐，乐府执掌俗乐，并行不悖，双方满

意了。

## 乐府设在上林苑中

《汉书·礼乐志》曰：

内有掖庭才人，外有上林乐府。

上林苑本来是秦代的旧苑，武帝建元三年（前138年）大加扩治。在长安西郊，周围四百余里。

班固《西都赋》：

西郊则有上囿禁苑，林麓薮泽，陂池连乎蜀汉。缭以周墙，四百余里。离宫别馆，三十六所。神池灵沼，往往而在。在设置乐府以前，上林苑中先已有了很多的歌舞百戏倡伎，所以在这一基础上成立乐府，只是使它成为一个机构，有一定的组织罢了。

司马相如《上林赋》：

于是乎游戏懈怠，置酒乎颓天之台，张乐乎胶葛之宇。撞千石之钟，立万石之虞。建翠华之旗，树灵鼍之鼓。奏陶唐氏之舞，听葛天氏之歌。千人唱，万人和，山陵为之震动，川谷为之荡波。巴渝宋蔡，淮南干遮，文成颠歌，族居递奏。金鼓迭起，铿锵鐘磬，洞心骇耳。荆吴郑卫之声，韶濩武象之乐，阴淫案衍之音。郢郢缤纷，激楚结风，俳优、侏儒、狄鞮之倡。所以娱耳目、乐心意者，丽靡烂漫于前，靡曼美色。

可知上林苑中早已兼有了三皇五帝以来的雅乐和巴、宋、淮南、荆、吴、郑、卫的民间歌舞，范围之广，实不止“赵代秦楚之讴”而已。

关于乐府的组织，虽已不可详考，但就其成员的名目观之，亦未尝不可知其大概。今所知者，有下列诸色人员：

乐府令一人（《汉书·百官公卿表》）

**乐府丞一人，武帝太初元年增为三人(同上)**

**乐府音监**

成帝时有乐府音监景武，见《汉书·张放传》。孟康注曰：“音监，监主乐人也。”

**乐府游徼**

成帝时，有乐府游徼莽，亦见《张放传》。颜师古注曰：“乐府之游徼，名莽。”

**协律都尉**

武帝以李延年为协律都尉，见《汉书·礼乐志》。又《汉书·李延年传》云：“李夫人产昌邑王，延年由是贵为协律都尉，佩二千石印绶。”又《李夫人传》云：“及夫人卒，上以后礼葬焉。其后上以夫人兄李广利为贰师将军，封海西侯。延年为协律都尉。”按李延年入见武帝必在元鼎六年，李夫人得幸亦必在此年以后。封昌邑王在天汉四年，其时昌邑王至多四岁，李夫人卒或在此年。李延年为协律都尉，如在产昌邑王之后，则当在元封一二年间，如在李夫人卒以后，当在天汉四年以后，这两段传文似乎都不可信，尤其是《李夫人传》的说法。又协律都尉这一官职恐怕是武帝为李延年特置的，未必隶属乐府令的领导。因都尉皆秩比二千石，故李延年可以佩二千石印绶，而少府所属诸令皆六百石秩，职位低得多了。

**郊祭乐员六十二人**

给祠南北郊。

**大乐鼓员六人**

**嘉至鼓员十人**

《汉书·礼乐志》曰：“高祖时，叔孙通因秦乐人制宗庙乐，大祝迎神于庙门，奏嘉至。犹古降神之乐也。”

**邯郸鼓员二人**

按此赵乐也，《艺文志》有“邯郸河间歌诗四篇”。

### 骑吹鼓员二人

《乐府诗集》卷十六引《建初录》曰：“《务成》、《黄爵》、《玄云》、《远期》皆骑吹曲，非鼓吹曲。则列于殿庭者名鼓吹，今之从行鼓吹为骑吹，二曲异也。”

### 江南鼓员二人

按：此《上林赋》所谓“荆吴之声也”。汉乐府辞存“江南可采莲”一章。

### 淮南鼓员四人

按：此亦《上林赋》所谓“淮南子遮”，《西京赋》所谓“奏淮南，度阳河”之乐也。《艺文志》有“淮南歌诗四篇”。汉乐府辞今存者有“淮南王篇”。

### 巴渝鼓员三十六人

《上林赋》郭璞注曰：“巴西南有渝水，獠居其上。皆刚勇好舞。初，高祖募取以平三秦，后使乐府习之，因名巴渝舞也。”颜师古曰：“巴，巴人也。渝，渝人也。当高祖初为汉王，得巴渝人，皆趨捷善斗，与之定三秦、灭楚，因存其武乐也。巴渝之乐，因此始也。巴即今之巴州，渝即今之渝州，各其本地。”

### 歌鼓员二十四人

待考。按此名上下俱系地名，此独缺，疑有脱误。

### 楚严鼓员一人

《汉书·郊祀志》曰：“雍有……诸布、诸严、诸逐之属，百有余庙。”颜师古注曰：“诸布、诸严、诸逐，未闻其义。”按楚严或即此“诸严”之一，殆楚之淫祀乎？《汉书·史丹传》：“声中严鼓之节。”李奇注曰：“庄严之鼓节也。”晋灼曰：“疾击之鼓也。”颜师古曰：“李说是也。”

### 梁皇鼓员四人

按《周礼》有“皇舞”。郑玄注曰：“皇舞者，以羽冒复头上，衣饰